

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季季添金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根据《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 3 个月的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对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季季添金份额（以下简称“季季添金”）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本次季季添金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其第四个运作周年的第三个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即 2016 年 9 月 12 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季季添金份额。

三、折算频率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 3 个月折算一次。

四、折算方式

在折算基准日日终，季季添金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将调整为 1.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季季添金的份额数将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季季添金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季季添金的折算比例 = 折算基准日折算前的季季添金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 1.000

季季添金经折算后的份额数 = 折算前季季添金的份额数 × 季季添金的折算比例

季季添金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季季添金在开放日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 9 位。

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折算对季季添金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季季添金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1、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即 2016 年 9 月 12 日），季季添金开放办理申购、赎回与转换业务，基金管理人将对季季添金进行份额折算；此次 2016 年 9 月 12 日仅为季季添金的开放日，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岁岁添金份额（以下简称“岁岁添金”）目前封闭运作，不进行申赎、转换与折算直至岁岁添金的下

个开放日和折算基准日。有关本基金开放日的详细信息敬请参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开放申赎等公告文件的相关内容说明。

2、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 2016 年 9 月 13 日），季季添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与转换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日。当日，本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3、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 2016 年 9 月 14 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自该日起投资者可于工作日至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与赎回的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

- 1、若近期市场出现异常波动，导致本折算方案不适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xcfunds.com 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8 日